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作为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创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元创股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508 号文《关于同意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6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8,51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805.2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9,704.7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5]1183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5 年，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尚未支付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43,152.3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9,704.71

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尚未使用金额	39,704.71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减：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	-
减：累计利息及手续费净额	-0.36
加：累计理财收益	-
减：其他转出	-
加：尚未支付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3,447.2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3,152.36

注：累计利息及手续费净额为负数，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存款利息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25 年 12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状态	募集资金余额	说明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三门支行	12070711292 00361512	募集资金专户	正常	431,523,596.00	--
------------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5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

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劼然



刘爱锋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704.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¹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0,000.00	34,737.26	-	-	-	2026 年 6 月	11,772.33 ²	是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13.17	2,056.86	-	-	-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6,000.00	2,910.59	-	-	-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¹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²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截至 2025 年末该项目已部分投入生产使用。具体募集资金的拟置换情况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513.17	39,704.71	-	-	-	11,772.3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未使用，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